

## 國立臺灣大學 104 學年度優秀青年候選人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護照英文姓名	
學號	學院	系所年級	
前一學期等第績分平均(GPA)		獎懲紀錄	
聯絡地址			
聯絡手機		E-mail	
重要經歷及 優良事蹟		(列舉大學或研究所時期擔任重要經歷及優良事蹟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	
推薦人簽署		1. 請推薦人簽章並註明推薦人服務單位與職稱。 2. 若為學院系所推薦者，請推薦單位簽章並註明學院或系所推薦。	
本人以上陳述及檢附資料均屬實，若有造假，經發現即撤銷當選資格。  候選人簽名：			

**附註：請依據前述事蹟，自行勾選下列符合項目**

- 敦品勵學、學術研究表現卓越。
- 力行愛國、愛校活動著有貢獻。
- 熱心公益、服務社會堪為楷模。
- 擔任社團幹部表現優異。
- 其他優秀表現足為表率。